

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表目录

拟保留的文件	序号	名称	文号	保留理由	下一步工作计划
	1	五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五华县推进梅州柚扩种奖补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2年）的通知	华府办〔2021〕5号	该工作方案实施时间为2021—2022年，奖补分2年，2022年新种的梅州柚，2023年还要进行第二年验收奖补，因此建议保留。	拟废止时间为2023年12月31日
	2	五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五华县推进茶叶产业发展扶持奖励办法（2019—2021年）的通知	华府办〔2019〕13号	该奖励办法实施时间为2019—2021年，奖补分2年，新种茶叶一般为当年3月或11月左右，2021年冬种的茶叶2022年初验收，2023还要进行第二年验收奖补，因此建议保留。	拟废止时间为2023年12月31日
	3	五华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牛蛙养殖污染专项整治的通告	华府〔2021〕19号	巩固牛蛙养殖污染的治理效果	拟废止时间为2026年9月30日
	4	五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五华县乡村振兴信用贷款风险资金池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华府办〔2022〕8号	该文件于2022年10月31日印发实施，有效期三年。当前处于实施阶段	以实际成效再研究评估实施期满后是否废止
	5	关于印发五华县烤烟生产和收购奖励办法的通知	华府〔2007〕76号	该文件对稳定发展我县烤烟生产，充分调动镇、村和烟农的生产积极性，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烤烟种植收购任务起着重要作用。符合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规定，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继续实施。	以实际成效再研究评估是否废止
拟修改的文件	序号	名称	文号	具体修改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拟废止、失效的文件	序号	名称	文号	废止（失效）理由	下一步工作计划
	1	五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五华县推进红薯产业发展扶持奖励办法（2020—2021年）的通知	华府办〔2020〕10号	该奖励办法实施时间为2020—2021年，文件的适用期已过。	建议宣布失效

备注：请在“下一步工作计划”栏填写拟修改或者废止的时间，若因修改幅度较大需要立新废旧或者存在其他原因需暂缓修订的规范性文件，无法在近期予以废止或者修改的，也请具体说明。

—15—